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13位ISBN编号：9787509513989

10位ISBN编号：7509513987

出版时间：2009-10

出版时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一

作者：林双林 等主编

页数：357

字数：37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前言

改革开放30年来,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地方政府在经济增长中功不可没。

地方政府影响地方经济主要通过制定有利于经济发展的政策,对市场进行必要的干预,修建有利于经济增长的基础设施,提供地方性公共产品和社会保障。

随着经济不断发展,我国出现了环境污染和生态失衡加剧、收入差距扩大、地方性公共品和公共服务不足等问题。

这些都要求地方政府发挥更大的作用。

然而,地方政府财政面临种种困难,改革已势在必行。

一、中国地方财政体制中国曾长期是一个中央集权制的国家。

公元前221年,秦统一中国,建立中央集权政权,中央政府派官员管理地方事务,地方政府代中央政府征收税赋。

以后虽经朝代更替,中央集权制基本没有改变。

辛亥革命推翻帝制,实行共和。

民国初年,军阀割据,地方势力膨胀,各行其是,地方政府内外债务泛滥。

1927年北伐成功,中国重归一统,但内战并没有停止。

1937年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中央政府取消了地方政府债务发行权。

1949年新中国建立,中央集权体制重新确立。

地方政府是指中央政府以下的各级政府,即省(直辖市和自治区)政府、市(地区)政府、县(区)政府、镇政府等。

省级官员由中央任命,下一级地方政府官员由上一级政府任命。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内容概要

本书汇集了会议的主题演讲、优秀论文和圆桌会议纪要。

全书分为六部分。

第一部分为地方财政概述。

关于地方财政，有一些基本的问题需要认真的思考。

地方政府的特别之处是什么？

是否应该存在地方财政？

是否应该存在地方税？

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詹姆斯·莫里斯在演讲中对这些问题给出了答案。

他利用模型简化分析了地方税问题，得出结论：只要中央拨款得到有效利用，地方政府就不会运用地方税。

从而为研究者在地方税问题上开拓了思路。

在中国，多级政府之间的财政关系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

国家税务总局原副局长许善达在发言中讲到，如何实现收入和补贴的均衡，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另一方面，他提出了我国现阶段存在税收与税源背离的严峻问题，他给出了我国税收与税源背离的案例以及背离问题得到良好解决的案例。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书籍目录

- 地方财政改革概论
- 地方税收与激励机制
- 再谈企业所得税的税负归宿
- 中国税收与税源背离问题
- 中国财政政策回顾与展望
- 看护好公共的资金：美国政府会计的发展
- 全球金融风暴与东亚经济
- 加大地方公共基础设施投资保持中国经济持续增长
- 政府间财政关系
- 当代中国的中央与地方关系：一个文献综述
- 1978年以来地方政府可支配财力来源的演变
- 横向税收竞争优化路径分析
- 制度效率：政府间转移支付研究的一个视角
- 日本中央和地方政府间财政关系及特征
- 财政支出、财政分权与经济增长
- 最优财政支出结构与中国经济增长——基于系统GMM的实证研究
- 再分配性财政支出与城乡差距研究
- 我国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路径选择
- 公共服务均等化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 公共产品
- 中国自然保护区发展及其融资研究
- 外国直接投资、税收和环境保护
- 财政支农机制创新与现代农业建设之探索——以浙江省高效生态农业建设为例
- 中国社会救助的新进展和紧要问题
- 日本社会保险存在的问题及其改革：兼论可持续发展社会保险的条件
- 公平、效率、地方政府
- 我国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总支出的研究
- 我国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带来财政资金节约吗
- 公共权力制衡与审计立法改革
- 税费改革
- 财政分权下的中国地方税改革
- 民营企业税费负担研究
- 税费改革后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与新机制运行绩效分析——基于全国13个省市农村中小学教师问卷调查
- 热点问题讨论
- 圆桌对话：各级政府财政关系及财政透明度
- 圆桌会议：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与地方财政
- 圆桌会议：地方财政与企业发展和环境保护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章节摘录

插图：地方税收与激励机制对于地方财政，我思考过很多相关问题。

首先，是否应该存在地方财政。

地方机构显然有很多工作，我们应该了解它们需要做些什么，我们不完全地列举一下：街道、照明、供水、垃圾处理、城市规划等等。

当我提到地方机构的时候，它可以是指一个复数概念，因为可以存在单独的地方警察、地方政府、地方教育机构、地方医疗机构等。

在英国，存在许多处理地方事务的不同机构，它们的开支和活动都应被认为是地方性的。

在一些国家，地方机构的开支在政府总开支中占了相当大的比重。

问题就在于，为什么不通过中央政府的预算来为地方性开支拨款？

税制系统——税率、税目、税基等——应该是以全国人口的利益为基础制定的，制定税收政策的人所考虑的也应该是全国而不是某个地方人口的利益。

因此，地方税的存在并不是理所当然的，而是完全可以通过中央政府直接拨款给处理地方性事务的机构——无论是司法还是教育事业等。

这就变成了一个管理学者所研究的问题，也就是机构应该如何运作以实现目标，而不再是经济学家的

问题。

当我开始思考地方财政的问题时，这是我首先关注的一点。

存在一个似是而非的类比，即地方政府和国家部委是一样的。

当我们考虑国家的不同部委时，显然税收收入不应该划给某个特定的部委，比如财政部不应该向纳税人填写纳税申报表的行为专门课税作为自己的收入，交通部也不应该向使用车船道路的行为课汽油税来获得收入——虽然人们经常会问是否应该这样做。

多数政府不会依赖国家部委来选择税率水平，如果汽车税的收入都划归交通部的话，显然财政部或首相是不会愿意把税率决定权交给交通部的。

由此可见，确实需要找到正当的理由来支持地方财政系统的存在。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编辑推荐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新视野新思维》是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的。

<<中国地方财政改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